

证券代码：603529

证券简称：爱玛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30

转债代码：113666

转债简称：爱玛转债

##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爱玛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8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6年5月28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1	张剑	592,865,700	68.31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0,827,986	1.25
3	陵水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,276,500	0.84
4	韩建华	6,615,000	0.76
5	彭伟	6,264,760	0.72
6	李世爽	4,008,492	0.46
7	高辉	3,310,000	0.38
8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820,964	0.33
9	刘建欣	2,672,320	0.31
10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125,420	0.24

注：“占总股本比例”以截至2026年5月28日公司总股本867,892,982股进行计算。

## 二、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比例(%)
1	张剑	592,865,700	69.95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0,827,986	1.28
3	陵水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7,276,500	0.86
4	韩建华	6,615,000	0.78
5	彭伟	6,221,760	0.73
6	李世爽	4,008,492	0.47
7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820,964	0.33
8	刘建欣	2,672,320	0.32
9	高辉	2,520,000	0.30
10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125,420	0.25

注：“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”以截至2026年5月28日公司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47,560,458股进行计算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3日